

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家庭成员医疗保险（互联网 2025 版 B 款）
费率表

一、基准赔付标准、基准保费和参数调整系数

（一）一般医疗保险金责任（必选）

1. 基准赔付标准

- 1) 基准等待期：30 天
- 2) 基准免赔额：1 万元
- 3) 基准给付比例：100%
- 4) 基准保额：与其他责任共用 600 万元保额，总保险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

注：以有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有社保身份结算，或者以非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非社保身份结算情形下的给付比例。如果被保险人以社保身份投保，但是未获得社保补偿的，则赔付时按保险合同载明的针对此种情况的给付比例执行。社保包括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。

2. 年基准保费

单位：元

年龄（周岁）	有社保	无社保
20-25	97.1	209.5
26-30	118.0	271.1
31-35	150.3	371.0
36-40	183.3	509.3
41-45	219.2	800.9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30 天，续保无等待期。

3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（日）	系数
0	1.50
3	1.30
15	1.15
30	1.00

60	0.95
90	0.85

注：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。

2) 免赔额系数

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0	1.80
5,000	1.26
8,000	1.10
10,000	1.00
20,000	0.75
30,000	0.60
50,000	0.38

注：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免赔额系数。

3) 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25%	0.25
30%	0.30
40%	0.40
50%	0.50
60%	0.60
65%	0.65
70%	0.70
75%	0.75
80%	0.80
85%	0.85
90%	0.90
95%	0.95
100%	1.00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4) 总保险金额系数

总保险金额（万元）	系数
30	0.890
50	0.895
60	0.900
100	0.905
200	0.910
300	0.940
400	0.980
600	1.000

注：总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总保险金额系数。

4. 年保险费

- 1) 一般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一般医疗保险金
年基准保费×等待期系数×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总保险
金额系数
- 2) 一般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一般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
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总保险金额系数

(二) 重大疾病医疗保险金责任（可选）

1. 基准赔付标准

- 1) 基准等待期：30 天
- 2) 基准免赔额：0 元
- 3) 基准给付比例：100%
- 4) 基准保额：与其他责任共用 600 万元保额，总保险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

注：以有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有社保身份结算，或者以非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非社保身份结算情形下的给付比例。如果被保险人以社保身份投保，但是未获得社保补偿的，则赔付时按保险合同载明的针对此种情况的给付比例执行。社保包括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。

2. 年基准保费

单位：元

年龄（周岁）	有社保	无社保
20-25	204.1	355.9
26-30	248.2	460.6
31-35	316.3	630.4
36-40	385.6	865.3
41-45	461.2	1,360.8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30 天，续保无等待期。

3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（日）	系数
0	1.50
3	1.30
15	1.15
30	1.00
60	0.95
90	0.85

注：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。

2) 免赔额系数

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0	1.00
5,000	0.97
8,000	0.94

10,000	0.92
20,000	0.81
30,000	0.56
50,000	0.33

注：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免赔额系数。

3) 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25%	0.25
30%	0.30
40%	0.40
50%	0.50
60%	0.60
65%	0.65
70%	0.70
75%	0.75
80%	0.80
85%	0.85
90%	0.90
95%	0.95
100%	1.00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4) 总保险金额系数

总保险金额（万元）	系数
30	0.890
50	0.895
60	0.900
100	0.905
200	0.910
300	0.940
400	0.980
600	1.000

注：总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总保险金额系数。

4. 年保险费

1) 重大疾病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重大疾病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等待期系数×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总保险金额系数

2) 重大疾病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重大疾病医疗保险金年基

准保费×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总保险金额系数

(三) 特定药品医疗保险金责任（可选）

1. 基准赔付标准

- 1) 基准等待期：30 天
- 2) 基准免赔额：0 元
- 3) 基准给付比例：100%
- 4) 基准保额：与其他责任共用 600 万元保额，总保险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

注：以有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有社保身份结算，或者以非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非社保身份结算情形下的给付比例。如果被保险人以社保身份投保，但是未获得社保补偿的，则赔付时按保险合同载明的针对此种情况的给付比例执行。社保包括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。

2. 年基准保费

单位：元

年龄（周岁）	有社保	无社保
20-25	10.7	20.5
26-30	13.4	27.7
31-35	17.0	38.4
36-40	20.5	54.4
41-45	24.1	85.7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30 天，续保无等待期。

3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（日）	系数
0	1.50
3	1.30
15	1.15
30	1.00
60	0.95
90	0.85

注：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。

2) 免赔额系数

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0	1.00
5,000	0.97
8,000	0.94

10,000	0.92
20,000	0.81
30,000	0.56
50,000	0.33

注：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免赔额系数。

3) 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25%	0.25
30%	0.30
40%	0.40
50%	0.50
60%	0.60
65%	0.65
70%	0.70
75%	0.75
80%	0.80
85%	0.85
90%	0.90
95%	0.95
100%	1.00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4) 总保险金额系数

总保险金额（万元）	系数
30	0.890
50	0.895
60	0.900
100	0.905
200	0.910
300	0.940
400	0.980
600	1.000

注：总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总保险金额系数。

5) 特定药品个数系数

特定药品个数	系数
小于 100 个	[0.7, 1.0)
大于等于 80 个且小于等于 100 个	1.0
大于 100 个	(1.0, 2.0]

4. 年保险费

- 1) 特定药品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特定药品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等待期系数×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总保险金额系数×特定药品个数系数
- 2) 特定药品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特定药品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总保险金额系数×特定药品个数系数

(四) 附属被保险人一般医疗保险金责任（必选）

1. 基准赔付标准

- 1) 基准等待期：30 天
- 2) 基准免赔额：0 元
- 3) 基准给付比例：100%
- 4) 基准保额：与其他责任共用 600 万元保额，总保险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

注：以有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有社保身份结算，或者以非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非社保身份结算情形下的给付比例。如果被保险人以社保身份投保，但是未获得社保补偿的，则赔付时按保险合同载明的针对此种情况的给付比例执行。社保包括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。

2. 年基准保费

单位：元

年龄（周岁）	有社保	无社保
0-2	240.5	449.6
3-4	210.6	403.8
5-9	135.2	287.7
10-17	129.6	230.7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0 周岁指出生 0 天（含 0 天）且符合健康告知；
除另有约定外，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30 天，续保无等待期。

3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（日）	系数
0	1.50
3	1.30
15	1.15
30	1.00
60	0.95
90	0.85

注：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。

2) 免赔额系数

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0	1.00
5,000	0.97
8,000	0.94

10,000	0.92
20,000	0.81
30,000	0.56
50,000	0.33

注：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免赔额系数。

3) 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25%	0.25
30%	0.30
40%	0.40
50%	0.50
60%	0.60
65%	0.65
70%	0.70
75%	0.75
80%	0.80
85%	0.85
90%	0.90
95%	0.95
100%	1.00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4) 总保险金额系数

总保险金额（万元）	系数
30	0.890
50	0.895
60	0.900
100	0.905
200	0.910
300	0.940
400	0.980
600	1.000

注：总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总保险金额系数。

4. 年保险费

1) 附属被保险人一般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

附属被保险人一般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等待期系数×免赔额
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总保险金额系数

2) 附属被保险人一般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附属被保险人一

般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总保险
金额系数

（五）附属被保险人重大疾病医疗保险金责任（可选）

1. 基准赔付标准

- 1) 基准等待期：30 天
- 2) 基准免赔额：0 元
- 3) 基准给付比例：100%
- 4) 基准保额：与其他责任共用 600 万元保额，总保险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

注：以有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有社保身份结算，或者以非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非社保身份结算情形下的给付比例。如果被保险人以社保身份投保，但是未获得社保补偿的，则赔付时按保险合同载明的针对此种情况的给付比例执行。社保包括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。

2. 年基准保费

单位：元

年龄（周岁）	有社保	无社保
0-2	349.4	649.9
3-4	300.1	571.5
5-9	190.5	398.0
10-17	185.4	323.9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0 周岁指出生 0 天（含 0 天）且符合健康告知；
除另有约定外，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30 天，续保无等待期。

3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（日）	系数
0	1.50
3	1.30
15	1.15
30	1.00
60	0.95
90	0.85

注：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。

2) 免赔额系数

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0	1.00
5,000	0.97
8,000	0.94

10,000	0.92
20,000	0.81
30,000	0.56
50,000	0.33

注：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免赔额系数。

3) 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25%	0.25
30%	0.30
40%	0.40
50%	0.50
60%	0.60
65%	0.65
70%	0.70
75%	0.75
80%	0.80
85%	0.85
90%	0.90
95%	0.95
100%	1.00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4) 总保险金额系数

总保险金额（万元）	系数
30	0.890
50	0.895
60	0.900
100	0.905
200	0.910
300	0.940
400	0.980
600	1.000

注：总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总保险金额系数。

4. 年保险费

1) 附属被保险人重大疾病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

=附属被保险人重大疾病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等待期系数×
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总保险金额系数

2) 附属被保险人重大疾病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附属被保险

人重大疾病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
×总保险金额系数

(六) 附属被保险人特定药品医疗保险金责任（可选）

1. 基准赔付标准

- 1) 基准等待期：30 天
- 2) 基准免赔额：0 元
- 3) 基准给付比例：100%
- 4) 基准保额：与其他责任共用 600 万元保额，总保险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

注：以有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有社保身份结算，或者以非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非社保身份结算情形下的给付比例。如果被保险人以社保身份投保，但是未获得社保补偿的，则赔付时按保险合同载明的针对此种情况的给付比例执行。社保包括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。

2. 年基准保费

单位：元

年龄（周岁）	有社保	无社保
0-2	40.4	81.3
3-4	29.1	58.5
5-9	12.1	24.4
10-17	5.7	14.1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0 周岁指出生 0 天（含 0 天）且符合健康告知；
除另有约定外，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30 天，续保无等待期。

3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（日）	系数
0	1.50
3	1.30
15	1.15
30	1.00
60	0.95
90	0.85

注：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。

2) 免赔额系数

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0	1.00
5,000	0.97
8,000	0.94

10,000	0.92
20,000	0.81
30,000	0.56
50,000	0.33

注：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免赔额系数。

3) 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25%	0.25
30%	0.30
40%	0.40
50%	0.50
60%	0.60
65%	0.65
70%	0.70
75%	0.75
80%	0.80
85%	0.85
90%	0.90
95%	0.95
100%	1.00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4) 总保险金额系数

总保险金额（万元）	系数
30	0.890
50	0.895
60	0.900
100	0.905
200	0.910
300	0.940
400	0.980
600	1.000

注：总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总保险金额系数。

5) 特定药品个数系数

特定药品个数	系数
小于 100 个	[0.7, 1.0)
大于等于 80 个且小于等于 100 个	1.0
大于 100 个	(1.0, 2.0]

4. 年保险费

- 1) 附属被保险人特定药品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(首次投保或非续保)
=附属被保险人特定药品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等待期系数×
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总保险金额系数×特定药品个数系
数
- 2) 附属被保险人特定药品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(续保)=附属被保险
人特定药品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
×总保险金额系数×特定药品个数系数

(七) 附属被保险人指定疾病及意外伤害门急诊医疗保险金责任（可选）

1. 基准赔付标准

- 1) 基准等待期：30 天
- 2) 基准单次门急诊免赔额：0 元
- 3) 基准给付比例：80%
- 4) 基准保额：与其他责任共用 600 万元保额，总保险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

注：以有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有社保身份结算，或者以非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非社保身份结算情形下的给付比例。如果被保险人以社保身份投保，但是未获得社保补偿的，则赔付时按保险合同载明的针对此种情况的给付比例执行。社保包括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。

2. 年基准保费

单位：元

年龄（周岁）	有社保	无社保
0-2	23.6	35.4
3-4	20.4	30.5
5-9	18.3	27.3
10-17	12.0	17.9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0 周岁指出生 0 天（含 0 天）且符合健康告知；
除另有约定外，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30 天，续保无等待期。

3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（日）	系数
0	1.50
3	1.30
15	1.15
30	1.00
60	0.95
90	0.85

注：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。

2) 单次门急诊免赔额系数

单次门急诊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0	1.00
50	0.95

100	0.90
200	0.85
300	0.80

注：单次门急诊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单次门急诊免赔额系数。

3) 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25%	0.31
30%	0.38
40%	0.50
50%	0.63
60%	0.75
65%	0.81
70%	0.88
75%	0.94
80%	1.00
85%	1.06
90%	1.13
95%	1.19
100%	1.25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4) 总保险金额系数

总保险金额（万元）	系数
30	0.890
50	0.895
60	0.900
100	0.905
200	0.910
300	0.940
400	0.980
600	1.000

注：总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总保险金额系数。

4. 年保险费

- 1) 附属被保险人指定疾病及意外伤害门急诊医疗保险年保险费
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附属被保险人指定疾病及意外伤害门急诊
医疗保险年基准保费×等待期系数×单次门急诊免赔额系数×
给付比例系数×总保险金额系数
- 2) 附属被保险人指定疾病及意外伤害门急诊医疗保险年保险费

(续保)=附属被保险人指定疾病及意外伤害门急诊医疗保险金年
基准保费×单次门急诊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总保险金额
系数

二、费率调整系数

调整系数 1

吸烟程度	系数
吸烟史大于等于 10 年 或每日吸烟大于等于 10 支	1.00
吸烟史小于 10 年 且每日吸烟小于 10 支	0.95
产品不做区分	1.00

调整系数 2

当地卫生医疗状况	系数
卫生健康水平、医疗资源状况较完善	0.5（含）-0.8（含）
卫生健康水平、医疗资源状况一般	0.8（不含）-1.1（含）
卫生健康水平、医疗资源状况较差	1.1（不含）-2.0（含）
产品不做区分	1.0

调整系数 3

当地生活环境系数	系数
无污染、饮食习惯健康	0.5（含）-0.8（含）
轻微污染、饮食习惯良好	0.8（不含）-1.1（含）
一般污染、饮食习惯不健康	1.1（不含）-2.0（含）
产品不做区分	1.0

调整系数 4

被保险人健康状况	系数
低风险（健康状况较好）	0.4（含）-0.6（含）
中等风险（健康状况一般）	0.6（不含）-1.5（含）
高风险（健康状况较差）	1.5（不含）-3.5（含）
产品不做区分	1.0

调整系数 5

渠道销售成本	系数
无销售成本（官网、APP 等直销）	0.70
渠道销售成本较低	0.85
渠道销售成本中等	1.00
渠道销售成本较高	1.15
产品不做区分	1.00

注：渠道销售成本是根据不同渠道销售成本与平均销售成本的对比。

调整系数 6

渠道预估投保人数	系数
----------	----

200 人及以下	1.00
200 人（不含）-1000 人（含）	0.90
1000 人（不含）-10000 人（含）	0.80
超过 10000 人	0.70
产品不做区分	1.00

调整系数 7

预期/历史赔付率	系数
不超过 30%	0.40（含）-0.75（含）
超过 30%，但不超过 60%	0.75（不含）-0.95（含）
超过 60%，但不超过 90%	0.95（不含）-1.50（含）
超过 90%	1.50（不含）-5.00（含）

注：预期/历史赔付率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预期/历史赔付率系数。

调整系数 8

保费是否分期	系数
分期	1.05
不分期	1.00

调整系数 9

多险种投保数量（个）	系数
1≤多险种投保数量<3	0.90（不含）-1.00（含）
3≤多险种投保数量<5	0.80（不含）-0.90（含）
5≤多险种投保数量<8	0.75（不含）-0.80（含）
8≤多险种投保数量<10	0.65（不含）-0.75（含）
多险种投保数量≥10	0.50（不含）-0.65（含）

注：根据投保险种的组合数量及情况，投保险种组合数量越高则说明客户保险意识高进而可适当降低费率。

费率调整系数=调整系数1×调整系数2×调整系数3×调整系数4×调整系数5×调整系数6×调整系数7×调整系数8×调整系数9

三、保险费计算

（一）一次性交付保险费：

1. 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 Σ 各项责任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 $\times$ 费率调整系数
2. 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 Σ 各项责任年保险费（续保） $\times$ 费率调整系数
当可选责任未投保时，该项责任对应的保费为零。

（二）分期交付保险费：

1. 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 Σ 各项责任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 $\times$ 费率调整系数，且各期保险费=年保险费 $\div$ 分期交付期数
2. 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 Σ 各项责任年保险费（续保） $\times$ 费率调整系数，且各期保险费=年保险费 $\div$ 分期交付期数
当可选责任未投保时，该项责任对应的保费为零。